

嘉義市政府 公告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計字第10526096071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擬定高速公路嘉義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(貨物轉運中心區)(嘉義市部分)細部計畫」案，自即日起公告發布實施，請週知。

依據：

- 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2條。
- 二、101年7月30日嘉義市、嘉義縣聯合都市計畫委員會聯席會議審議通過。
- 三、103年7月21日嘉義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103次會議審議通過。
- 四、市地重劃書經內政部105年7月5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513046122號函原則同意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細部計畫書請至本府都市發展處都市計畫科查閱。

市長 涂醒哲 出國
副市長 侯宗文 代行



裝

訂

線